

长岛综合试验区第一实验学校 教师管理制度

考核原则：

- 一、坚持易操作性。因而很多评价是以次数进行考核的。
- 二、注重过程性。希望能把平常的点滴工作积累起来，专人负责某项考核，注意过程的及时评价和数据积累。
- 三、突出激励性。鼓励大家积极主动发展，立足学校，努力向高处发展，所以采取主动展示加分，升级加倍计分的办法。
- 四、倡导合作性。尽量不在平行班级、老师之间搞对抗、进行激烈竞争，进行捆绑式评价，在合作中相互学习、相互影响，相互进步。

教师年度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激发教师的工作、学习热情，提高教师业务水平，依据《烟台市初中教学工作常规》《烟台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初中教学工作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上级下达的政策，针对我校的实际情况，学校对教师的工作从计划总结、备课上课、作业批改、辅导反思、教研教改、业务学习、出勤、师德、信息技术、德育一体化、体育等方面对教师个人考核进行全面考核；加强过程管理，加大教学能力比值；为塑造团结合作积极向上的工作团队，同时将教研组、级部、班级等方面工作进行集体量化考核。将两项考核成绩汇总记入教师个人档案，作为教师晋级、评优和绩效工资的依据。考核办法如下：

考核内容分为四项：一、德（20分）二、勤（20分）三、能（40分）四、绩（20分）

一、德（20分）

评价标准：政治方向明确，教育思想端正，职业道德高尚。

量化依据：

1、理论学习（4分）

（1）积极认真参加集体学习，主动自学自悟，记好学习笔记（理论学习笔记、政治学习、业务学习专题讲座记录、论坛资料等），《理论学习笔记》每学期不少于10000字。不全者视情况减0.5-1分。达到要求者得满分。

（2）无故缺席一次扣0.5分。

（3）早退、迟到每次扣0.1分，超过三次扣0.5分。

2、尊重国旗、国歌（2分）

（1）升旗仪式严肃认真，学期无迟到、缺席者，得满分。

（2）旷一次扣0.5分。

（3）态度不严肃不规范，每人次扣0.5分。

3. 教育思想端正（6分）

（1）关心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全面发展，面向全体学生，努力提高学生各方面素质，家长、学生评教满意率达90%以上，得满分。

（2）有如下情形者扣分：

①把学生赶出课堂，每人次扣2分。

②体罚或变相体罚，每人扣 2 分。

③留惩罚性作业，每人扣 1 分。

4、职业道德（8 分）

爱岗敬业，以身作则，为人师表，爱生乐教，言行符合师德规范，热爱和维护集体荣誉；团结同行，尊重他人，有协作精神、奉献精神，遵纪守法。经领导、教师、学生、家长、社会评价优秀者得满分，合格者得 7 分。

有如下情况者扣分：

①言行违背规范，打架、骂人，每次扣 3 分。

②自由主义严重，个人言行影响工作秩序、他人工作，造成同志间矛盾，影响团结，有失形象，扣 2 分。散布消极言论，讽刺打击先进，扣 3 分。

③有乱收费，乱订资料事件，每人扣 2 分。

④因工作不当，引发家长告状，产生较大负面影响，每人扣 3 分。

⑤学期内受党政纪处分和治安处罚者扣 5 分。

⑥大课间无故缺席每次扣 0.5 分。

⑦参加赌博或不符合师德规范的行为，每人扣 2 分。

⑧乱拿同事、学校书籍及其他财物，每人扣 2 分。

⑨故意损坏或丢失公物，除经济赔偿外，扣 3 分。

⑩教师穿着仪表，举止不文明者发现一次扣 1 分。诸如：穿奇装异服，穿拖鞋、跨栏背心、超短裙，在教室内吸烟，坐课桌，

随地吐痰、扔杂物，说话粗野等不文明行为。

二、勤（20分）

（一）出满勤干满点，得全分10分。

1、旷课、漏课，一节扣2分。

2、事假、病假一天扣0.4分，累计扣分。扣满10分止

3、迟到、早退累计三次扣0.5分。

（二）工作量（10分）

学科	工作量/每节	说明:
语文	0.1	校长 1.0; 主任 0.8; 班主任 0.4; 副班主任 0.2 工会 0.2 大队辅导员 0.4; 组长 0.1; 事务 0.1; 艺术教育 0.2; 安全工作 0.2; 卫生工作 0.2; 仪器管理员 0.2; 图书管理 0.2; 微机管理 0.2; 课外活动岗位工作量: 运动队训练 0.2; 文艺队 0.2。
数学	0.1	
思品	0.1	
科学	0.1	
体育	0.1	
音乐	0.1	
美术	0.1	
综践	0.1	
班会	0.1	
健康	0.1	
英语	0.1	
微机	0.1	
健康	0.1	
地方	0.1	

自主	0.1	
学校	0.1	

说明：凡学期工作量平均指数为 1 者，记 10 分。

每增加 0.1 加记 1 分，每少 0.1 减掉 1 分。

三、能（40 分）

1、计划总结：（3 分）无计划总结不得分，相互抄袭、雷同的、没有按照《烟台市教学常规》不得分。以平均等级核算，按 3、2、1 计分。

2、备课（5 分）单元集体备课 2 分，教案 3 分。依据《教学常规》标准，以教务处每周一和期中、期末检查的平均等级核算。单元集体备课按 2、1 计分，教学设计按 3、2、1 计分。

3、课堂教学：（10 分）每学期学校开展接力公开课，分三个评课小组，依据《长岛第一实验学校接力公开课评价标准》给讲课教师打分，评委占 60%分，任课教师占 40%分。按名次排队，每组的前三分之一得 10 分，中间的三分之一得 8 分，后三分之一得 6 分，无故不参加者 0 分。

4、作业（4 分）依据《长岛第一实验学校作业评价标准》，以教务处每周一和期中、期末检查的平均等级核算。分别计 4、2 分。作业布置批改没按要求做的，该项为 0 分。对学生要求不严，学生作业缺交严重，且书面脏乱、潦草，任课教师无改进措施，批改不合要求，扣 1—2 分。

5、反思（4 分）工作反思每周不少于 400 字，每周一篇按

质量情况分别计 0.3、0.2、0.1 分；每周发现并记录一次学校师生之间值得肯定的人和事，每次计 0.1 分；根据工作感悟每周写一句话，每句计 0.1 分。每学期期中、期末、每单元结束后都有反思，按质量分别加 3、2、1，表现优秀的加计 0——1 分。

6、教研和培训：（4 分）积极参加教师培训和校本教研活动，每参加一次计 0.1 分，每作一次主题发言计 0.2 分；积极参加听评课活动，每参加一次计 0.1 分，学期累计听课少于 16 节，减 2 分。按要求上交评价表每次 0.1 分，听课记录整齐详实计 1 分；积极参加研说教材活动，每参加一次计 0.1 分，活动表现优秀的加计 0.1 分。教研活动无故不参加 1 次扣 0.5 分。参加继续教育，教师培训考试不及格或经补考仍不及格者，扣 2 分。

7、文字材料上报评选：（2 分）积极参加各级组织的论文、征文、心得体会等材料类上报评选活动，按要求每上交一篇校级计 0.1 分，获得证书或文件表彰的按镇级 0.5 计分，升级加倍。

8、课题研究：（3 分）认真反思自己的教育教学问题，树立问题即课题意识，积极进行小课题研究，每位教师每学期确立一个小课题计 1 分，根据研究情况分别加计 0——2 分。积极参加学校承担的各级实验课题，课题组成员根据参与情况分别计 0——2 分

10、集体活动：（2 分）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文体活动，按学校要求每参加一次计 0.1 分，表现突出的计 0.2 分。

11、教研组考核（1 分）：按教研组的活动组织、成员参与、

活动效果和活动的特色创新情况给予评价，分 1、0 计分。

12、级部考核（1 分）根据办公室卫生、安全及各成员的相互合作按 1、0 计分。

13、（1 分）：学校安排的各项随机工作（含各种报表等），不能按时完成的 1 次扣 0.1 分，不完成的 1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14、德育一体化考评

（1）课堂教学

教师课堂教学必须体现德育渗透的内容，课堂教学中体现德育内容，有自己个性化的东西。检查包括平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2）教案

教师教案必须体现德育渗透的内容，不得抄袭，体现个性化的东西。检查包括平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3）计划。

按照市、县、学校要求制定切合实际的方案和计划，不得抄袭。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4）培训、学习。

按时参加市、区学校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做好记录，教

研组长制定好方案，做好教研记录和计划。积极参加、完成各项任务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15、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考评。

(1) 教师在授课及与学生的日常交流等教育教学活动中是否100%使用普通话；教师课堂教学必须体现德育渗透的内容，课堂教学中体现德育内容，有自己个性化的东西。检查包括平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2) 教师在授课、教案、板书、课件、试卷、作业批改等教育教学活动中的用语、用字和书写是否规范；语文教师是否熟悉、掌握相关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3) 按照市、县、学校要求制定切合实际的方案和计划，不得抄袭。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4) 按时参加市县学校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做好记录，是否开展日常和定期的口语考核，是否广泛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等活动。积极参加、完成各项任务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16、健康工作考核。

(1) 教师组织参加大课间体育活动和课外体育活动。

根据方案设计科学，活动内容安排合理，达到和保持中等及

以上运动强度，关注安全避免运动伤害，保证锻炼效果。计分5、3、0。

(2) 学校举办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运动会、阳光体育运动会和特色体育项目。包括市级、区级、校级比赛，根据比赛级别任教班级比赛成绩计分15、10、5（市级），10、8、5（区级），5、3、0（校级）。

(3) 健康教育课程、作业。

教师健康教育教案按照课标和教材授课，布置家庭体育作业和寒暑假体育作业。不得抄袭，体现个性化的东西。检查包括平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班主任考核，根据班级体育健康计分排列顺序合计分数，计入班主任考评中。

16、劳动教育工作考核

(1) 课堂教学

教师课堂教学必须按时足量上课，课时量按照正常课时量计算。教务处检查包括平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合格的0分。

(2) 教案

教师教案必须按照区要求书写，数量按照计划足量书写。体现德育渗透的内容，不得抄袭，体现个性化的东西。检查包括平

日不定期抽查和教学常规检查、期中、期末检查相结合，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3) 计划。

按照市、县、学校要求制定切合实际的方案和计划，不得抄袭。完全按照要求做到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4) 培训、学习、组织活动。

按时参加市县学校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做好记录，教研组长制定好方案，做好教研记录和计划。积极组织参加、完成各项劳动任务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不合格的 0 分。

四、绩 (20 分)

1、教学效率 (10 分)

胜任工作、完成任务好，巩固率 100%，合格率 96%以上，记满分。合格率达标记满分，90%—95.9%计 8 分；80—89.9%计 6 分，70%—79.9%计 3 分；70%以下计 2 分；其它科目经学校检查合格者计 8 分。

有下列情况减分：

辍学、巩固方面：班内学生辍学 1 人给班主任减 3 分，任课教师减 1 分。

2、学科竞赛 (加分，不减分)

培养辅导学生参加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各种竞赛，获得名次的，给辅导教师加分。校、县、市各为 1、2、3 分。省级以上加 5 分。

3、课外活动辅导：有计划、有活动记录和教案。坚持经常，并取得有效成果，加 2—5 分。（如：音、体、美、劳、科等课外活动、各班经典背诵、校本课的实施）

4、教育成绩（10 分）

学期内无较大或重大责任事故，班级管理及格者，记满分。有下列情形扣分：

（1）班级形成差，学生自治自理能力差，学校检评、班级量化考核不达标，给班主任扣 2—5 分。所任课教师扣 1—2 分。

（2）班内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班主任，扣 2—5 分。

有如下情况加分：

（1）学生在社会上表现优秀，给校集体争光，给班主任加 1—2 分。

学生遵守行为规范好，学期无任何违法、违纪及伤害事故的班级给班主任加 1—2 分。

（2）转化差生有突出成绩者加 2—3 分。此项凭上报材料，查实后加分。

（3）对学校资源库建设有突出贡献者加 2 分。

5、教研成果（加分不减分）

（1）考核时间内评为优质课、教学新秀、学科带头人等加分。（含班队会）

校、区、市各为 1、2、3 分。省级以上加 5 分。

（2）优质课指导教师，加 2 分。

(3) 承担公开课、接待课、实验课、观摩课等教学任务的教师每次加 1—2 分。

(4) 有课题实验并有实验方案及实验记录材料的教师加 2 分，取得成果的，按等级加分。（同（1）条）

5、其他加分。鼓励教师积极学习、认真钻研，积极参加德育一体化的相关比赛，包括德育优秀课例、德育优秀课、德育一体化的经验交流等。获得省以上（包括省）加 15 分，市级加 10 分，校级 5 分。

6、劳动教育成绩。

劳动教育教师的业绩等同学科教师业务及绩效考核，获得的荣誉等享有与其他学科荣誉同等的待遇。（同 5）

